● 本文榮獲賢哲獎學金

● 釋演慧

略述 華嚴宗之法界緣起說

一、導論

雜阿含云：「此有故彼有，此無故彼無；此生故彼生，此滅故彼滅。」（註一）由此可見，緣起是不能自生自滅的，一切宇宙萬法皆是相資相生，所以是無自性的，有自性者不能言為緣起。換言之，即緣起性空。雖是性空緣起，但卻是諸佛悟道之要，法爾如是，為本然必然的原則。歸納各經論對緣起的闡釋，共有四種：㈠剎那——此指時間上之一剎那，即最短的一瞬。㈡連續——此指無有間斷。㈢遠續——此指相續相起，權貫三世，無有間斷。㈣分位——指十二因緣所分出的十二位。（註二）以上四種皆約十二因緣的觀點而說，因此又稱為「四種十二因緣」；又以十二支為代表性，通常也稱為「十二緣起」。

若就義理而言，緣起說可分為五種：㈠業感緣起——這是小乘教的宗旨，以十二有支為依歸，認為宇宙萬有的生起，皆由各人的業力所感召。由惑而生業，因業而生苦果，如此輪轉互為因果。㈡賴耶緣起——這是唯識宗所依立。「阿賴耶」譯為「藏識」，能含藏一切種子，此種子善、惡性皆有，故是無覆無記的。宇宙萬法即由此種子所現行，已現行的種子，又復薰未現行的種子，展轉相熏無有止息，故稱為「一切種緣起」。㈢真如緣起——又稱如來藏緣起。指真如是一昧平等、清淨無始無終、不增不減的實體，但被染淨之緣所驅，故生種種之法。此緣起強調一心，因被染淨所緣，所以一心開二門，如論云：「一者心真如門，二者心生滅門。……總攝一切法。」（註三）此二門是一體兩面，不一不異。又因二門是一體兩面，所以才有流轉與還滅的相互

交替。流轉是染；還滅是淨，即還歸真如實體。㈣六大緣起：這是密宗所依立的，認為地水火風空識六大是佛身之體，故六大是佛身。就事上而言，這是把宇宙予以人格化。法身具有本來的色相，猶如顯教中的報身佛和化身佛。六大是隔歷不融、無碍相應的，所以又稱為「無碍瑜珈（相應）」。前五大名為自性身，即理法身；識大是自受用身，即智法身。㈤法界緣起——指法界的事物（法），無論有為無為，色心依正，過去未來皆成一大緣起。換言之，是萬有緣於萬有而起，舉一法而萬法全收，諸法相依相成，重重無盡，故又稱「無盡緣起」。此緣起以法藏的緣起論為主，是以六相十玄為總合，滙聚諸種緣起說，猶如萬般支流，同時歸入於無邊性海中。

二、法界析義

華嚴宗的法界緣起，以法藏大師的緣起論為本，緣起論以無碍無盡的緣起為支幹，以十玄門和六相為基體，由此開創出又特殊又圓融無碍的論說，這也是華嚴宗自譽為別教一乘的理由。

「法」的意思就是「規範或任持」。（註四）「規範」是有所示教，故能使我等開智慧。「任持」是指它本身有一種特質，能成為開始的機緣，故稱為「法」。以緣起的觀點而言，法是指宇宙人生的本體、現象、精神、物質等一切事物。故又稱為「一切法或諸法」。

所謂「界」，也分兩種。就現象界而言，界指種類，如花的種類、狗的種類、人的種類。以緣起說而言，「界」是本性，也就是理性。宇宙萬有雖千差萬別，但理性是完全相同的，情與無情同圓種智。

雖然法界的涵義很廣，但總合起來可分為四種法界，以此說明事與理之間的無碍關係。

三、四法界

所謂四法界，是就其所入之門而說，這不但是華嚴的要義，也統括了佛學哲理，茲分述如下：

㈠事法界：指平常所接觸之現象與作用，如山川、草木、人類、鳥獸等，都是因緣所生，空無自性。在事方面的千差萬變，均不超出色心、依正、境智、相用等，這是意識作用的對象，稱為五蘊、十二處、十八界、七十五法或百法等。在華嚴一乘圓教中，把一切事法分為十對差別：教義、理事、境智、行位、因果、依正、體用、人法、逆順、應感。

㈡理法界：指精神現象和精神作用，為統攝萬物的本體。在現象的千變萬化中，其理體是如如不動，超越一切言語思慮的，雖強名為空，但仍不能表示其絕對之境界。

㈢理事無碍法界：理是本體，事是現象；換言之，是本體和現象間之相即相入。本體之外無現象可取，現象之內亦無本體可尋。理是就事而言，事又是因理而存在，二者不一不異、融貫交徹，成為理事無碍法界。

㈣事事無碍法界：既然宇宙萬法皆依理性而生，事與理融貫無碍，因此事法無論大小等類，皆具有全體的理體。由此理體偏於事物中，則事事無不周徧，所以理事無碍，事事也無碍。如波與浪只是事項的變化而已，其本體水性是同一的。水

性所現出的波與浪二種現象，相融和洽，同歸於如如不變的理體之中。因此波浪無碍，事事亦無碍。

以上四種法界，都在說明各各緣起、互爲因果的無碍之相；故法不孤起，仗境方生。

四、緣起三原則

華嚴的法界緣起說，始於杜順，經智儼、法藏二大師之提倡而成爲華嚴宗之特色。法藏承繼智儼的染淨二緣起，再參照大乘起信論，創「染淨合一」說。起信論以一心開二門，卽眞如門與生滅門，因一念不覺生妄心，則生滅流轉，再由厭離生死而還轉於眞如中，二者之體本自清淨，所以眞如不離生滅，生滅不離眞如，不一不異。法藏卽依此而創「染淨合一」之理論。

(一)染法緣起

法藏大師繼承搜玄記的思想，染法緣起，著「探玄記」，開四門：

(1)緣集一心門

相當於搜玄記「緣起一心門」中之「眞妄緣集門」，以眞妄二法來彰顯十二因緣，故又稱「集十二因緣之一眞法界心門」。立眞如、生滅二門，前者是絕對平等的本體，爲不生滅之實相；後者是相對差別的諸法，爲生滅變化之現象。

(2)攝本從末門

就十二因緣之妄心立場而言，把眞妄分開，確認十二因緣之種子識和果報識。如搜玄記云：「種子識及果報識對治道時，本識都盡。」（註五）在阿賴耶本識中，藏有迷與悟，此悟乃本淨之智慧，徧一切法界，離諸妄念，但因被外緣所染，所以一念生出妄界而化成無明。故本識是宇宙萬有之根源，能攝一切法，能生一切法。

(3)攝末從本門

以眞如爲體，說明十二因緣乃由眞如心所造作。如華嚴經十地品云：「三界虛妄，但是一心作，十二緣分皆依心。」（註六）三界內之現象，乃虛妄不實的，連阿賴耶識也是由眞如所生起的，是爲虛妄無實之法。就因一切虛妄不實的萬法，是生滅不已的，由生滅返觀清淨眞如，則一切無明亦隨之消失，再回歸到清淨眞如體中。因此三界中一切妄相生滅等，皆是由此心所造的。

(4)本末依持門

阿賴耶本識能生一切法，由此法顯現森羅萬象。故第七末那識恒依本識爲境，不斷產生我執，是爲無明之根源。第六意識又依此妄執，錯認心外有法，心外有境，由此永無休止地變現妄境，但它的自體是如如不動的。因第六、七識依阿賴耶本識，所以本識是能變，第七末那爲所變，且爲第六識之能變，六識爲所變。因此本識在唯識學中，稱爲「能變識」。此能、所二變，是相依相持的，能所不能強分爲二體；但若合爲一體，又不能成爲「依持」義，故二者是不一不異，自體染淨不別的。

(二)淨法緣起

染法是站在因上而言；淨法則以佛果來論，依華嚴經「佛不思議法品」，顯現佛果上不可思議佛功德義相，也分四門：

(1)本有

指「緣起」之本源，離一切迷情，是衆生心中本具，非後天熏習所得。此心中本具之佛性，是權貫三世的。如性起品云：「衆生心中，俱微塵經卷；衆生心中，有菩提大樹；衆生共

證，人證前後不同，其樹不分別異。」（註七）雖是本具，但因外緣之染，故有強弱之別，因此可藉熏習力來增強。

(2)修生

指信等善根，須待緣方能生起。因信等善根，非本具而需後天之聞法、思考、辨別、精修後，方能成爲出世清淨之佛性。它與本有完全相反，需後天之熏習，方能成就不可思議功德相。

(3)本有修生

綜合前二項而言，搜玄記云：「諸淨品本無異性，今約緣發生新善，據彼諸緣乃是妄法所發眞智，乃合普賢。性體無分別，修智亦無分別，故智順理，不順諸緣，故知修生即從本有。」（註八）可知，妄法諸緣之智，乃符應因位普賢之境界，其順理之智，乃不隨諸緣而轉。因法性之體，本自空寂，無分別相，故修證上之眞智，亦是平等無差別。因此本有即修生，修生即本有。

(4)修生本有

因衆生迷於外境，如來藏法身被無明所覆，不覺本具清淨之身。若能由修而得無分別智，由垢轉淨，乃離一切情念之無相眞智。此智又稱爲無別心，是平等平起，與本體相應。法藏認爲所謂本有，指爲金子，獅子是修生，獅子由金子打造成金獅子，具有金子的體性；這是本有修生。又若熱化後，則還原成金子之原狀，這是修生本有。此即金獅子章中之比喻。

(三)染淨合一

染法是流轉，淨法是還滅，二者猶生滅與眞如，不一不異。法藏大師另闢染淨合一說，指出其修行方法，分有四門：

(1)翻染顯淨門

修行者應依正信佛法來熏習，如法如律修行；並以善巧方便，破除本識之和合妄相，妄相除則相續心相亦隨滅，故能顯現法身，與無漏之清淨眞智。

(2)以淨應染門

因智淨相清淨無漏，故能造一切殊勝妙境，利益一切衆生。換言之，以無量恒河沙功德，隨衆生根機教化，即爲以淨應染。

(3)會染即淨門

無明妄想，爲分別性，實無自體，故空，其妄想乃是現象。但二者又不能強分別，自體是空，現象是有，有非眞有，空非眞空。有乃依空而有，故言空中妙有，但一切皆因緣所生法，故二者不一不異。

(4)染盡淨泯門

如來平等法身，名爲覺。衆生本具佛性，亦與覺同，但因爲外境所緣而生妄念，迷於妄境而成不覺。由不覺而流轉生死，故厭離生始覺，由始覺再回歸到本覺之中。若離本覺則無始覺，若無始覺則難回歸本覺，二者不即不離。是故，於分別中之無分別，乃眞正平等，由平等而顯圓融之究竟覺，此即所謂染淨二法了。

五、因門六義

由法界之萬法，擴充至無盡之緣起，無碍無分別。然萬法森羅萬象，各有不同，如何才能達到相即相入呢？所謂緣起必有因，法藏分爲六義：

(一)、空有力不待緣—刹那義

所有刹那，說明萬法皆無自性，故爲空。而種子雖是能果，但刹那改變，故空中能生果。此空生果，是不待外緣之力而生的。

㈡、空有力待緣—俱有義

指因與果是同時俱存的，故稱爲有，但非眞有，亦是空性。萬法之生起，因果二者必須俱有才能成立。換言之，空雖有能力生，但必須有他緣方生。因此雖有力，但仍須待緣。

㈢、空無力待緣—待衆緣義

諸法之因，不能孤起，須有衆緣和合，方能生起，故是無力的。換言之，空本身已無力可生起，須假藉外緣而方能，故是待衆緣。

㈣、有有力不待緣—決定義

指三性決定，此三性皆是等流因，其果是等流果。因種子本具生長能力，故是有。而其本具足諸緣，故種子不改生果，此能生之力量，乃內在潛力之所致，故是不待緣。

㈤、有有力待緣—引自果義

種子能引現形而生果，故是有。然此有，若無緣則仍無法生果。換言之，雖有功能、力量，皆須仗緣方能生果，故必須衆緣和合方能生。

㈥、有無力待緣—恒隨轉義

種子隨外境而轉，成就了殊勝，故是有。就因隨外緣而轉，故不能違背外緣，所以是無力的。既是無力，則必須待緣而生。

在以上六義中，都不離空有二義，雖是對立，但又不一不異，彼此圓融無碍。由於空有之相即無碍，致使六義成一無碍相。六義中有力、無力雖相對，然能彼此攝收。又空與有雖成對比，但以無不能生有立場而言，二者卻又是一整體。因有非實有，乃衆緣和合而成，故是空。而空又非眞空，所以有是空中之有，空是有中之空，二者是一體兩面。由此一即一切，一切即一，構成圓融無碍之相。

六、法界緣起的主體

由六義上可見緣起之諸法，悉能相即相入，舉一物則一切物盡收；以一法爲主，則一切法爲伴。如此諸法互爲主伴，任一法無不攬全法界而成，彼此融通，互爲緣起。以華嚴宗立場而言，眞正能詮緣起義者，即六相十玄。

㈠、十玄無碍緣起

所謂十玄門，是始於杜順著三觀中的「周徧含容觀」；後由智儼繼承而在十玄章中，建立十玄門；法藏又繼智儼在五教章和探玄記中另立十玄門。後代的華嚴學者們，都把智儼的十玄，稱爲「古十玄」；而把法藏的十玄，稱爲新十玄。若比較二者，十門中有七門是相同的，另一門則名稱不同。如「諸藏純雜具德門」，因有攝藏，是諸法之能所二藏義；純爲能藏，雜爲所藏，所藏攝諸法時，即爲能藏上所具的功德。因恐同於理事無碍，故改爲「廣狹自在無碍門」，這是內容與名稱都不同。另一門是「唯心迴轉善成門」，依智儼持如來藏思想所成立，不離唯心論之範疇。法藏則改爲「主伴圓明具德門」，主要在顯現主伴不相離，皆能圓明的具足無上功德。新古十玄雖有以上的不同，但都在說明事事無碍的法界。現就依法藏大師的十玄門內容，解說事事無碍的意義：

(1)同時具足相應門

清涼云：「如一室千灯，爲九門之首。」（註九）即此一

門乃九門之首，換言之，一門能具足九門。在廣大時空中，能互相交徹，每一體都能相即相入相成。以時間而言，乃具足三世諸法，相資相成無碍。以空間而言，指物與物互相交徹，無碍自在。可見此門是具足時空中之一切法，不僅具足且又能相應，相依相資，此是宇宙之全體性。

(2)廣狹自在無碍門

這單指空間而言，包括大小、廣狹、輕重、形相、硬軟等。但在事事無碍法界中，一切有質碍、形相、大小等等，都能相容，廣狹可自在無碍，如一芥子可納須彌一樣。換言之，一切即一，一即一切，一切諸法能入一塵中，但不失其本位，是爲事得理融，自在無碍。

(3)一多相容不同門

此門是以作用爲範圍，說明諸法相入、事事無碍的特性。一切萬法都依其力用的有無，成爲「一」中容「多」，「多」中攝「一」，最後是一多相容無碍。如經云：「以一佛土滿十方，十方入一亦無餘，世界本相亦不壞，無比功德故能示。」（註十）

(4)諸法相即自在門

這是由體方面，來看空有之相即。一切諸法之體，都有相即之理，猶如金和金色不相捨離，本體與現象二者不相捨離。以同體和異體而言，生與生是同體，生和死是異體相即，生即是死，死即是生，生死是究竟相即的。由各具不同特質，然能相即無碍。此相即性原理，即大乘共同之基本原則。

(5)秘密隱顯俱成門

這是以因緣之表裏，來說明任何事物。所謂表與裏，乃一體具德之現象。如一爲表顯，多爲裏隱，因是一體俱德，故顯不離隱，隱不離顯。由此可見，表裏、隱顯都是能所之分，因萬法互爲能所，故都各全其成也。

(6)微細相容安立門

這是以相的立場，來看事事無碍境界。所謂一多之相容，並非是縮小而破壞諸相，主要是在相容之必要條件下，不破壞它本來的面目，安然自在，故又稱爲「安立」。由於能同時齊顯存在之相，所以是微細相容安立，如一微塵是小，一國土是大，雖是大小之相，但微塵不大，國土不小，故能互相含容。

(7)因陀羅網境界門

因陀羅網是掛於帝釋天宮的珠網，有無數的網目，每一目又懸有明珠；如此網無量，明珠亦無數，彼此互相輝映，交疊成無數無量的圓融。明珠更具有互映的功能，由此重重無盡，互映無碍，充分顯示出事事無碍的境界。

(8)託事顯法異成門

這是隨舉一事，能顯現一切法，且更互爲緣起，如一花一世界，一葉一如來，因一切法都由最微小事物所構成。如積沙成塔，故舉一沙必能使塔顯現。這種無碍的道理，並非只是理論，而是具體表現在現象事實上。此現象上之事實，即是法體，即是眞理。這是以智來看事事無碍的境界。

(9)十世隔法異成門

這是以時間說明無碍之理。所謂十世，即三世中之每一世，都各含有三世，故成九世。又九世不出當前一念，合爲十世。然此十世各有差別，故稱「隔法」；但又能相即相入，方名爲「異成」。此一念，一切時間皆顯現於其中，舉十乃表無限，一念則成無量劫。是故時間可互融，乃超越性，是海印三昧中所顯現無碍之一。

(10)主伴圓明俱德門

這是指法法之間的關係。緣起無盡，宇宙萬有是貫徹時空的，但法不孤起，須仗境方生。是故任舉一法，其他萬法爲伴

，成爲主伴相隨的關係。人有體系，物也有物體系，各體系又能圓融，成爲主伴相隨。法法相徹，互爲相依相資，圓滿具足無上的功德。

七、六相圓融緣起

十玄緣起代表法界無碍的境界，是相卽相入的。另設六相緣起，則在說明十玄門的圓融相，由六相加以統攝。六相是：「總相、別相、同相、異相、成相、壞相。」在法藏的金獅子章比喻中，獅子是總相，五根差別是別相，共成一緣是同相，五官各不相知是異相，由諸根共成獅子是成相，諸緣各守本位是壞相。由此可見，總是一體，別是諸緣，同是不相違，異是諸緣各有別，成是諸緣辨果，壞是本位。若就三大而言，總別是體，同異是相，成壞是用，三位一體圓融自在，成爲法界一大緣起，顯現十玄圓融之相。若就緣起次第而言，總相同相成相是圓融自在門，別相異相壞相是行布門。行布門是指六相各別，故是差別之門；圓融門是指六相統攝無碍，故是平等門。華嚴宗是以圓融門爲主，是平等圓滿的。由多元聯繫且重重統攝、和諸共流，這是六相之特質。

八、結論—海印三昧一眞法界

法界緣起，無論是四法界或十玄門、六相，都在說明物物相卽相入、互爲因緣而生起的道理。因爲是伏境方生，故同體和異體都能圓融地合爲一體。至於法界緣起的無碍妙用，則是海印三昧所流出的實證境界。所謂海印，是指佛之大覺，是物我合一、天地與我同根、宇宙萬有與我合爲一體的境界。這個境界是清澈寂靜的，任一物投入，無論染淨，都能映現而無有分別。

這個清澈寂靜之本體，卽是一心，無論時空等一切無盡現象，都能影現出無有隱藏。此一心不僅現出森羅萬象，連他世中之地獄天國或清淨土無不印現，涵攝其中。因爲萬法都是由一心所現，故稱爲一心法界或一眞法界。此一眞，是唯眞不妄，促成事事無碍、圓融無盡的法界緣起，將四法界、六相、十玄融攝成一體，形成眞空妙有的一眞法界。

註釋

一：雜阿含卷一二（二十三、二九七）經等。

二：諦觀全集㉒第廿四頁。

三：大乘起信論：解釋（正宗分）分中。

四：華嚴經疏鈔卷七十（第八册）第一頁。

五：大正藏三十五册，頁六三下。

六：大正藏九册，頁五五八下。

七：大正藏三十五册，頁六三上。

八：大正藏三十五册、頁六三下。

九：華嚴疏鈔中。

十：華嚴經中「盧舍那品」。

參考書目

一：雜阿含經。

二：諦觀全集㉒雜說一　演培法師著，靈峯般若講堂印。

三：大乘起信論新譯　湯次了榮著，豐子愷譯，華藏法施會重刊。

四：大正藏經第三十五册、九册。

五：華嚴經疏鈔　華嚴蓮社印行。

六：華嚴經　華嚴蓮社印行。